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viChina Industry &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357)

補充公告 關連交易 認購獨立投資組合之權益

謹此提述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九月三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認購獨立投資組合之權益。除非文義另有所指，本補充公告（「補充公告」）所採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以下關於認購的額外信息：

關於獨立投資組合之信息

獨立投資組合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成立，並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在開曼群島金融管理局正式註冊。於目前階段，獨立投資組合的底層投資為其認購並持有的 CSI 金融產品有限公司發行、並由中信証券國際有限公司提供擔保的美元管理的投資組合掛鉤票據（ISIN: XS2273967179）（「該票據」）。參考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九日該票據的報價市值，該底層投資的價值（即獨立投資組合之規模）約為 59,193,574.95 美元（相當於約 460,526,013 港元）。

於認購文件簽訂之日，中航科工香港是獨立投資組合的唯一投資者。於補充公告日，獨立投資組合共有兩名投資者。由於投資管理人目前仍在與潛在投資者接洽和談判，更多投資者可能會參與認購獨立投資組合。

投資選擇的流程和風險預測

投資管理人有權根據認購文件中規定的投資策略和限制，管理、投資和再投資獨立投資組合的資產，以實現投資目標。獨立投資組合的投資選擇是指固定收益證券，包括債券、結構性產品、票據、貸款、衍生品和其他金融工具。投資管理人的管理團隊將經過若干內部程序後從其投資池中選擇特定的投資目標，該等內部程序包括但不限於（i）由分析師編製信用分析報告；（ii）由獨立投資組合全部管理團隊和投資管理人

負責固定收益證券業務的執行董事參加的內部決策會議批准；（iii）投資管理人風險管理和內控部門的批准。

根據認購文件，獨立投資組合中的投資涉及若干風險，包括但不限於底層投資固有的風險、信用風險、貨幣風險、利息風險、新興市場風險、政府干預和全球市場風險等。投資管理人亦可能會使用帶有額外風險的投資技術。儘管如此，投資管理人已建立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以監督與獨立投資組合相關的投資決策、盡職調查、投資風險和財務風險。獨立投資組合的管理團隊與投資管理人的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部門將密切合作，持續監控和提高獨立投資組合中特定投資的績效，以便提前防範風險。投資管理人亦已採取合理措施及時應對與獨立投資組合相關的潛在風險。獨立投資組合的管理團隊將定期召開戰略會議，以審查以前的運營和風險管理措施的有效性，並確定未來的風險管理戰略。

投資管理人的相關經驗

投資管理人在提供固定收益證券投資組合及有穩定現金收入的固定資產 ABS 管理服務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投資管理人持續為一個最新市值約為 3.4 億美元的固定收益委託賬戶提供管理服務，截至二零二一年九月十日該帳戶的歷史平均回報率約為每年 6.55%。並受託管理一家總資產價值 10 億元人民幣的房地產公司。投資管理人還一直為兩家 ABS 基金提供管理服務，包括最新市值約為 2.2 億美元、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歷史平均回報率為每年 4.44% 的中航資信環球飛鯊有限（該公司型基金是亞洲及二零零八年全球金融危機後全球第一單船舶租賃 ABS 項目），及最新市值約為 2.5 億美元的飛鯊 SPC-SP1（該固定收益證券組合於二零二一年三月成立）。現階段，投資管理人正在與一些潛在合作夥伴洽談針對航空製造產業鏈的投資基金，並在與就成立科創基金洽談投資粵港澳大灣區科創項目的事宜。預計如果成事，投資管理人將進一步被接洽以為這些新基金提供服務。

認購的原因和益處

董事會已就認購獨立投資組合作出全面評估，並特別考慮了以下事項：

- (1) 香港商業銀行的存款利率與獨立投資組合相比，吸引力較低。例如，滙豐銀行提供的 12 個月存款利率僅為 0.05%。此外，獨立投資組合可每月贖回，較銀行存款有更高的流動性。考慮到近期中資美元債市場的狀況，並參考具有相似條款或性質的固定收益證券類基金項目的歷史表現，相信每年 4% 的目標回報率處於市場的高水準，特別是考慮到每月可靈活贖回的條款，使獨立投資組合擁有更高的流動性。因此，投資獨立投資組合為本集團提供了獲得穩定收益和可觀回報的良好機會。
- (2) 投資管理人收取的年度管理費為每月合計的投資股份淨資產價值（在扣除當月的管理費及任何應計利潤份額之前）的 0.5%，在當前市場中處於較低水準（公募基金經理管理費率一般為每年 1.5%-2%）。同時基於本公司合理的估計，預計投資管理人可能分享的超出目標收益的部分有限，因此投資管理人合計將獲得的管理費（通過利潤分享補償之後）仍將處於合理範圍內。

由此，儘管投資管理人將有權分享超過目標投資收益的全部部分，考慮到每年 4% 的目標回報率屬於市場較高水準，同時每年管理費率屬於市場較低水準，利潤分享安排

（包括通過利潤分享補償投資管理人管理費）整體是以一般商務條款為基礎。基於上述評估，董事會認為認購文件條款（包括利潤分享條款）符合一般商務條款或更佳條款。由於獨立投資組合將投資於綜合的底層投資產品，鑒於投資管理人在基金管理方面的豐富經驗，以及投資管理人在固定收益投資方面的時間、人力和專業管理能力相對充足，投資獨立投資組合相較於直接投資底層投資/項目，對本公司而言更高效有益。因此，認購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承董事會命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徐濱

北京，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由執行董事王學軍先生、趙宏偉先生，非執行董事廉大為先生、李喜川先生、徐崗先生、王軍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威武先生、毛付根先生和林貴平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